

号	部件名称	损坏形式	处理意见
6. 1	输送带	芯体外露	及时修补
		芯体锈蚀、断裂、断段、腐蚀	报废损坏区段
6. 2	制动器	零件出现裂纹 制动轮轮缘厚度磨损达原厚度 40%	报废
6. 3	滚筒	焊缝裂纹	修复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
		包层老化龟裂	更换包层
6. 4	托辊	不转动或筒皮磨穿 零件窜出	修复或报废
6. 5	刮板	露出高度低于 20mm	调整或更换
		接触不良	调整至与滚筒母线均衡接触长度达 85%以上
6. 6	拉紧螺杆	锈蚀无法转动	报废
6. 7	受力件	产生塑性变形	报废
6. 8	在钢轨上工作的车轮	裂纹 轮缘厚度磨损达原厚度 50% 踏面厚度磨损达原厚度 15%	报废
6. 9	传动齿轮	裂纹 齿面点蚀达啮合面的 30% 且深度达齿厚的 10% 第一级啮合齿轮齿厚磨损达齿厚的 10%。其他 级齿轮磨损达原齿厚的 20%	报废
6. 10	减速器或	超出温升规定值	报废